

现实篇

1. 私营公司：崛起的生力军

国际金融公司首次发表关于中国私营公司的调查报告显示，目前私营公司占国内生产总值的 33%，如果包括私人拥有的农业企业，这一比例就会达到 51%。私营部门的增长尤为充满活力，自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平均每年产值的增长率为 71%，新增的就业率为 41%。这些醒目的数字昭示世人，私营企业已经不再充当“补充”的角色，正崛起于中国的经济大舞台之上。

飞速成长的私营公司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的私营经济重获新生，进入高速成长状态。自 1989 年以来，私营公司注册户数平均每年增长 34.3%，从业人数平均每年递增 30.1%，注册资本平均每年递增 67.2%，总产值平均每年递增 58.8%，成为国民经济中增长最快的一个领域，在拉动经济快速增长方面发挥了明显的作用。在私营公司蓬勃发展的过程中，主要有以下特点：

◆ 私营公司经济总体规模上升很快

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供的资料，截至 1999 年底，中国私营企业将近 151 万户，从业人员 2020 多万人，注册资本共 10287 亿元，创造产值 7688 亿元。私营企业已经占到国内生产总值的 33%，已经成为国民经济中一个不可忽视的重要组成部分。典型研究表明，如果按照非国有经济的口径来考察，私营经济在国民经济中的份

额将超过 60% 从数量方面已经居于主体地位。

◆ 私营公司正在走向规模经济

至 1999 年底 全国私营企业户均注册资本 已达到了 68 万多元 , 比 1990 年的 9.8 万元增长 5 倍多 注册资本达 100 万元以上的私营企业达 20 万户 比上年增加 7.3 万户 增长 58.6% 注册资本在 500 万元以上的私营企业 1.7 万户 (1998 年底)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以上的有 9180 户 私营企业集团达 1689 户 ,1999 年百强私营企业第 1 名的年销售额达 35 亿元 最后 1 名的年销售额达 3.6 亿元。这些数据说明私营企业走上规模化经营之路后 , 经济实力正在不断增强。

随着原始积累的初步完成 , 私营经济的发展模式和发展途径正在出现新的变化 , 其中有些变化直接或间接地关系到国民经济总体战略的实施 需要给以充分的关注。

◆ 私营经济成为影响国民经济的重要力量

目前 私营经济投资约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 15% ~ 20% 在出口创汇、增加税收等方面也作出了应有的贡献。1999 年出口创汇 359 亿元 个体工商业和私营企业税额 700 多亿元。私营经济能否健康运行已经成直接影响国民经济健康运行的重要因素。中国私营科技企业 20 年走过了萌芽成长、加速发展、成熟壮大三个阶段 已经形成一定的气候。根据有关方面的数据 , 目前私营科技企业已达 20 万户 从业人数 490 万人 ,1999 年技工贸总收入首次突破 1 万亿元人民币 全年实现净利润 683 亿元 出口创汇达 158 亿美元。

全国私营企业发展状况表

年份	私营企业数量		从业人员		注册资本		产 值		消费品零售额	
	户数	增长率 (%)	人数 (万人)	增长率 (%)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增长率 (%)
1989	90581		164		84		97		34	
1990	98141	8.3	170	3.7	95	13.1	122	25.8	43	26.5
1991	107843	9.9	184	8.2	123	29.5	147	20.5	57	32.6
1992	139633	29.5	232	26.1	221	79.7	205	39.5	91	59.6
1993	237919	70.4	373	60.8	681	208.1	422	105.9	190	109.8
1994	432240	81.7	648	73.7	1448	112.6	1140	170.1	759	299.5
1995	654531	51.4	956	47.5	2622	81.1	2295	101.3	1006	32.5
1996	819252	25.2	1171	22.5	3752	43.1	3227	40.6	1459	45.0
1997	960726	17.3	1349	15.2	5140	37.0	3923	21.6	1855	27.1
1998	1201000	25.0	1709	26.7	7198	40.0	5853	49.2	3059	65.0
1999	1510000	20.4	2020	18.2	10287	36.3	7688	30.3	4191	37.1

(注 上表中金额单位均为亿元)

历史地位

我国现阶段的私营经济适应着现阶段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并促进生产力的发展。这是它能够长期存在和发展的根本因素。因而私营经济具有一系列经济作用和社会作用。这些作用的集中点就是能够促进生产力的发展，成为生产力发展不可忽视的辅助力量。我国私营经济在相当长的时期之所以能够对生产力发展起积极促进作用，就是因为它内在的生产关系有相当的活力和优势。

相对于国有经济而言，私营经济是一种不同于计划经济的市场经营机制，而不是对某种所有制的标定。自诞生之日起，它便属于非公有经济的一员。它的显著特征是：“二不四自四权”，即不要国家编制、不要国家经费、自愿结合、自筹资金、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独立决策权、自主经营权、与效益挂钩的分配权、择优录用的人事权。私营企业的特征，使其彻底地实现了政企分开，确立了求业作为市场竞

争主体的独立法人地位。这正是私营企业经营机制的核心。

与个体经济相比 私营经济是建立在更高生产力基础之上的、社会化程度更高的、技术更先进的经济形式 因而是一种比个体经济具有较为优势的生产关系，是一种更能促进生产力发展的较为先进的经济形式。

同时，私营经济又是一种天然的市场经济的经济形式。在这方面，它比传统的公有经济具有更大的生机与活力。

首先 产权关系清晰。私营经济是以私有制为基础的 这就决定了私营企业具有明确的产权关系，具有完全的利害关系的硬约束机制。因此 私营企业具有强烈的利润动机和增值资本的冲动 并承担利益风险。这是市场经济中市场主体应当具备的基本资格。

其次 经营机制健全。私营企业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完全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企业拥有完全独立的经营自主权和决策权，能够适应市场供求的变化及时做出决策，调整生产要素的组合。这种能够摆脱政治原则和行政干预而以经济利益为惟一原则的经济组织形式，可以取得较高的经济效益。

再次，运行机制灵活。私营企业是以市场为导向的经济组织形式，具有较强的灵活性和适应性。市场机制是私营企业运行的核心机制，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就是在市场机制的支配下实现的。企业由于具有灵敏的市场信息传导机制，能较好地适应市场上瞬息万变的情况。可见 在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方面 私营经济具有很大的优势。

由以上分析可以看出，私营经济的存在和发展不仅反映了现阶段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客观要求，而且适应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客观要求，因而成为社会主义制度下促进生产力发展的一种特殊经济形式。我们要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充分发挥私营经济对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力发展的积极促进作用。这正是私营经济的历史地位的主要之点。

私营企业概念思考

目前，我国调整私营企业的主要法律规范是 1988 年通过的《私营企业暂行条例》。该条例规定了三种类型的私营企业，即私营独资企业、私营合伙企业和私营有限公司，《私营企业暂行条例》对调整和规范私营企业起了相当大的积极意义。但是，1994 年颁布的《公司法》、1996 年颁布的《合伙企业法》以及 1999 年 8 月 30 日出台的《个人独资企业法》均以更细致的规定涵盖了《私营企业暂行条例》的规定，使《私营企业暂行条例》失去了其存在的价值和意义。但立法机关并没有将其废止。《私营企业暂行条例》的这一尴尬处境绝不仅仅是立法进程中立法内容在结构上或形式上的调整，而有其深刻的寓意，也是历史发展的必然。

我国最早提出私营企业概念的是 1949 年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的、具有宪法作用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第三十条规定：“凡是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私营企业，人民政府应鼓励其经营的积极性，并扶植发展。”为了贯彻这一基本方针，1950 年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发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私营企业暂行条例》。但是，不久就被并入公有制经济中，私营企业基本上不再存在。1979 年经济体制改革，单一的经济成分被多种所有制成分所代替，国务院 1988 年又通过了新的《私营企业暂行条例》，立法上重新确立了私营企业的概念。但是，对于私营企业这一概念，由于其所依托的理论背景和时代较为特殊，因此，使我们常常能够感受到另一番含义。

第一，私营企业是一个不同于全民企业、集体企业的概念。私营企业是相对于全民企业和集体企业而言的，没有全民企业和集体企业也就无所谓私营企业。在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过渡过程中，全民企业和集体企业是经济成分中的主流，而私营企业仅仅是补充。这种身份的不同决定了地位和权利的不同，决定了私营企业的另类属

性，决定了私营企业只能在全民企业和集体企业的缝隙中生存。

市场经济的建立和发展 特别要求市场主体的平等性 参与市场竞争的主体只有地位平等、权利相同 才能进行公平竞争。否则 有悖市场经济的基本性质。1999 年 3 月 15 日通过的宪法修正案虽然将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由“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补充”修改为“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但是 由于受传统观念的影响及相关法律制度的不健全，使私营企业仍然处于不被重视甚至受歧视状态。在市场经济条件下 无论企业的身份如何 所有制如何 地位都应当是平等的，而将私营企业视为另类是与市场经济完全相悖的。

第二，以所有制为标准来划分企业不符合市场经济的要求。我国企业分类标准有很多 计划经济条件下 最主要的分类是以所有制为标准进行的 即将企业分为全民企业、集体企业、私营企业等。这是社会主义国家普遍采用的一种分类方法。在中国，由于历史的原因 生产力水平发展的不平衡 经济成分的来源比较复杂 形成了生产资料所有制多种形式并存的局面。与之相适应，企业立法也是以所有制为标准来进行的 主要有《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条例》、《私营企业暂行条例》等。以所有制为标准对企业进行的分类在我国一直占据统治地位。

以所有制为标准对企业进行分类 有其特定的历史背景 那就是在计划经济条件下 所有制是一切问题的决定因素 任何问题不可能不考虑所有制性质。对企业进行的分类亦是如此。将企业分为全民、集体、私营 目的在于对不同的企业实行不同的待遇。私营企业所受到的差别待遇和歧视待遇应该说是不言而喻的。今天，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形成，这一新的经济体制要求对所有企业都一视同仁 差别待遇和歧视待遇有悖于市场经济的性质。国际上 市场经济条件下的企业 主要以企业组织形式为标准进行分类 即将企业分为公司企业、合伙企业以及独资企业，很少考虑所有制的因素，甚至从来就不考虑所有制因素，这是市场经济国家普遍采用的做法。

我国市场经济体制逐步建立，计划经济条件下形成的法律框架也应该逐步改进。目前 我国已颁布了《公司法》、《合伙企业法》、《个人独资企业法》 这些都标志着摒弃所有制 取而代之以平等市场主体为特征的法律框架的建立。因此 以所有制为标准 将企业划分成全民企业、集体企业和私营企业 不再有任何必要。

第三，私营正业概念有待更新。立法的改变代表着观念的更新，《公司法》、《合伙企业法》、《个人独资企业法》的出台使《私营企业暂行条例》失去了意义，私营企业这一带有时代烙印或某种观念的概念 也应当重新认识。在法学范畴 应当摒弃全民企业、集体企业和私营企业这些计划经济遗留下的概念。我们对待企业再也不要从所有制方面进行品头论足 所有制并不代表什么 也不能决定什么 法律面前应当“人人平等”。

重新思考私营企业概念，并非在经济学意义或管理学角度放弃对私营企业的研究，而是在法学领域和法律制度上不要再过分强调国有与私营。因为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市场主体地位一律平等。

世纪变迁

“不经历风雨 怎能见彩虹？”用这句话来形容私营经济在我国社会主义经济中的地位变迁是再恰当不过了。从“改造、消灭”到“不要急于取缔”从“有益补充”到“重要组成部分”中国的私营企业理论和政策在经历这 3 次飞跃的同时，社会的经济结构也就业结构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澳大利亚国际发展署和世界银行集团所属国际金融公司（IFC）联合做出了一次调研，调研工作始于 1999 年 6 月 并大量利用了在北京、成都、温州和顺德等中国 4 个主要城市的调研成果以及在成都和上海的参观考察成果。实地调查工作包括对 200 多位私营企业总裁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访谈 发出 600 份调查问卷以及与行业协会和政府官员举行座谈等。报告发现，私营部门的出现是中国改革开放

进程最重要的结果 并且 私营部门在创造产值和提供新的就业机会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国际金融公司首次发表关于中国私营部门的调查报告显示：目前 私营企业占国内生产总值的 33% 如果包括私人拥有的农业企业 这一比例就会达到 51% 再加上集体所有制企业的贡献 整个非国有部门对中国国内生产总值的贡献率可达约 62%。由澳大利亚政府国际发展署资助国际金融公司开展的这项研究发现，中国的私营部门在发展中克服了许多困难 自 1980 年以来，其产值以平均每年 71% 的速度增长，非公部门的就业率平均每年增长 41%。这些醒目的数字昭示世人 私营企业已经不再充当‘补充’的角色 正崛起于中国的经济大舞台之上。

1989年之后，中国经济非但没有如大多数经济学家意料中那样崩溃 反而从 1992 年起持续高速增长，第一次令全世界的经济学家们看到，在中国的经济构成中出现了一个全新板块——私营经济板块。

1997 年亚洲金融风暴之后 中国经济仍在逐步增长 近几年中国经济仍保持了较高的增长率。如此良好态势，国家积极的财政政策固然是重要拉力 但不容置疑的是 大量非公经济 尤其是私营企业的活跃 实际上构成更为深层的支撑。

在调研报告《中国新兴的私营企业 新世纪的前景》中 主要包括有以下 3 点结论：

- 第一，中国私营企业的出现是中国改革进程的最重要的成果；
- 第二，私营企业在产值贡献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 第三 改善融资环境是私营企业面临的关键挑战。

IFC 的报告显示 私营部门一直是中国国民经济中最具活力的部分 截至 1997 年 私营部门的员工总数达到了 6790 万人。截至 1999 年 6 月 全国私营企业总数已达 130 万家，注册资本总额达 8177 亿元。

有专家分析认为，私营经济为劳动者就业和收入的增长拓展了

非常重要的渠道 并成为国有企业艰难改革的催化剂 进而大大减轻了中国总体改革的社会成本。

回顾私营经济的发展历程 实际在十一届三中全会后 私营经济才真正获得发展和壮大。

1. 起步阶段 (1979~1981 年)

1979年9月29日,叶剑英同志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3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指出:“目前在很有限的范围内继续存在的城乡劳动者个体经济,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附属和补充。”1980年8月17日,中共中央在关于转发全国劳动就业会议文件的通知中明确提出,要鼓励和扶持城镇个体经济的发展。文件写道“宪法明确规定,允许个体劳动者从事法律许可范围内的、不剥削他人的个体劳动。这种个体劳动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不可缺少的补充,在今后一个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部将发挥积极作用,应当适当发展。有关部门对个体经济发展要予以支持 不得刁难、歧视。一切守法的劳动者 应当受到社会的尊重。”文件中的这些规定 对个体经济的恢复起了很有力的推动作用。1981年 国家在雇工问题上又有所松动 允许有技术和手艺的个体劳动者可以请一两个帮手,带不超过五个的徒弟。这样 经过 1979、1980、1981年三年的恢复 全国城乡个体工商业户从1978年底的14万人发展到1981年的182.9万户、从业人员227.9万人。

2. 高速发展阶段 (1982~1985 年)

1982年9月召开了党的第十二次代表大会,大会的报告指出:“在农村和城市 都要鼓励劳动者个体经济在国家规定的范围内和工商行政管理下适当发展。同年12月全国五届人大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十条规定 在法律规定范围内的城乡劳动者个体经济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补充。国家保护个体经济的合法权益和利益。以党的十二大为标志,国家关于发展个体经济的方针基本形成。在1982年到1985年这一时期 国家经济形势很好 经济体制改革开始在农村中胜利推进。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

制，极大地调动了农民的积极性。农民家庭成了经营主体。农产品连年大丰收 粮食产量大幅度提高。农民收入大量增加 剩余资金也大大增加。全国政策环境也较为宽松。1983年 中共中央《关于当前农村经济政策的若干问题》指出：“允许资金、技术、劳力一定程度的流动和多种方式的结合 对发展社会主义经济是有利的”。由于这种种因素的作用 在从1982年到1985年这四年中私营经济获得了高度发展。

3. 稳定发展阶段(1986~1989年)

在这一阶段 由于私营经济发展过快 势头过猛 并暴露出一些较为严重的问题 国家加强了对个体经济的管理 有关政策、法规也日趋完善。1987年召开了党的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大会报告指出：“目前全民所有制以外的其他经济成分 不是发展大多了 而是还很不够。对城乡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都要鼓励它们发展。”1989年11月9日 党的十三届五中全会通过的《关于进一步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决定》指出 应当运用经济的、法律的和行政的手段 对个体经济加强管理和引导 鼓励它们在国家允许的范围内继续发展 发挥它们发展生产、方便人民生活 and 扩大劳动就业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限制它们不利于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消极方面。这几年，在国家的政策导向和市场机制的作用下 个体经济从行业结构、人员结构和经营规模等方面开始进行了调整 使前几年过高的增长速度受到抑制 呈现出一种稳定发展的态势。

4. 调整、巩固阶段(1990~1992年)

从1989年下半年起，由于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私营经济进入了一个调整、巩固阶段 从1988年下半年起，由于通货膨胀等原因，国家开始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 经济环境明显地由宽松变为紧。1989年春夏之交政治风波平息后，社会环境也有变化。在舆论宣传方面 讲个体经济“弊”多了，“利”讲少了。有的地方在财税大检查中，出现了对一些个体户惩罚过重的现象，有的个体户歇业了。由于上述这些原因 这个阶段的个体经济出现了先是下降、后是缓慢

上升的情况。

5. 第二个高速发展阶段(1993~1996年)

从邓小平同志南方谈话和党的第十四次代表大会以后，私营经济进入了又一个高速发展阶段。党的十四大以后，我国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都进入了一个高速发展阶段 国民经济继续坚持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改革开放迈出了更大的步伐。1993年虽然出现了一些问题 但是由于国家及时地采取了加强宏观调控的措施 经济秩序逐步恢复正常。所以，1994年和1995年，个体工商业出现了高速发展的形势。

6. 持续快速发展阶段(1998年)

1998年是党的十五大召开后的第一年。在党的十五大精神鼓舞下 私营企业持续快速发展。截止到1998年12月底 全国个体工商户户数已达3120.2万户 比上年底净增269.34万户 增长9.45%；从业人员6114.4万人 比上年年底增加672.55万人 增长12.36%；注册资金3120.31亿元，比上年底净增546.32亿元 增长21.22%。个体工商业的发展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1998年全国个体工商业共创造产值5960.35亿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1.92%；实现营业收入1.75万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3.49%；社会消费品零售额9780.46亿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1.41% 出口创汇折合人民币22.69亿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5.96% 向社会捐献73074.90万元，比上年增长10.72%。

私营企业发展的几个阶段，从一个重要的侧面记录了中国私营企业由弱小逐步壮大，从幼稚走向成熟的求索历程。

另一方面 我们从中国私营经济的发展途径来看 可总结为5个方面：

一是以乡镇企业崛起为代表的苏、锡、常等地区的私营经济。

二是以利用港澳台资和海外侨资发展加工贸易为主发展起来的珠江三角洲的私营经济。

三是以非公有制经济为主体，基本按照市场经济自然演进过程

发展起来的温州地区私营经济。

四是以北京中关村为代表的私营高科技企业。

五是一些国有企业经过改制发展成为私营企业，特别是在竞争性领域出现了海尔、康佳、TCL 等一批大型优势企业。

总结起来讲，非公经济经历二十年发展，从无到有，由小变大。历史变迁直到 2001 年 3 月，九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通过了宪法修正案 修正案中备受关注的是对非公有制经济的表述 特别是将原宪法中‘在法律规定范围内的城乡劳动者个体经济 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补充 国家保护个体经济的合法权利和利益。’修正为‘在法律规定范围内的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等非公有制经济 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对非公有制经济的承认 说明我们的经济管理及整个社会经济运行的方式越来越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发育程度相一致。

让我们从几个有关私营企业发展轨迹的重大事件来品味中国私营企业的沧桑变化。

第一家私企创始人——姜维

提起姜维的名字，大多数人可能比较陌生。他就是中国政府自公有化实现之后，第一次对私营企业放开的历史见证人。1980 年他从部队转业回到家乡辽宁大连市 拿着妹妹做工挣的 400 元钱 在大连动物园门前开了一家‘照照看’摄影摊亭。1984 年 2 月 香港一位姓廖的商人来大连考察 听说大连有个“姜维影书社”提出要见见这位年轻人，见面后廖先生对姜维颇感兴趣。1984 年 4 月 13 日 姜维领到了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中国第一家私营企业的营业执照。同年 8 月，姜维作为中国第一家私营企业与外商合资创办了光彩实业股份公司。至此，销声匿迹已经 27 年的私营企业（宪法曾宣布我国从 1957 年消灭了私营企业）重新又出现在印有国徽的文件上。

另一位值得一提的人物是开设毛家饭店分店的汤瑞仁老太太，她现已在北京、南京、广州、西安、哈尔滨等 10 多个城市开设了多家毛家饭店的分店。因为是毛主席家乡的人，又在毛主席故居对面开

饭店 她的经历、她的故事传得多 传得广。这位根正苗红的土改积极分子、农业集体化的带头人 能从传统观念的束缚中解脱出来是需要勇气的。

私营企业在 1988 年之前没有统一的名称，各地一般很少称其为私营企业 通常用‘个体大户’、‘专业大户’等作为代称。1987 年底，国家工商局对全国私营企业的调查数据显示，当时全国约有 22.5 万户私营企业，其中以个体户名义存在的约有 11.5 万户 以合作经济组织名义存在的约有 6 万户 以集体名义存在的约有 5 万户。

1991 年中央 15 号文件终止了 50 年代对私营企业‘利用、限制、改造’的方针 当年底 私营企业总数比上年增长了 15%。

20 年来 我国私营经济经历了一个虽有曲折 但仍是快速发展的过程。从 1978 年到 1986 年以前私营经济是萌生起步阶段，1987 年到 1991 年是曲折发展阶段，1992 年到 1998 年是高速发展阶段。1978 年 全国城镇个体工商户仅有 14 万人 而到 1998 年底全国个体工商户户数已达 3120 多万户 私营企业 136 万多家 个体私营经济从业人员 7823 万多人 创造工业产值 11813 亿元 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12839 亿元 缴纳工商税收 700 多亿元。

正如九届人大二次会议通过的《宪法修正案》中确定的‘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等非公有制经济已经成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远大”拥有国内第一架公务机

改革开放 20 年来，中国社会变迁产生了一个显著的标志，即在原有社会结构分化、整合的过程中 产生了一些新的社会群体 私营企业主群体就是其中引人注目的一个。

1997 年下半年 远大空调有限责任公司花 7000 万元从美国购买了两架喷气直升机，一时间成为海内外媒体炒作的‘热点’。

公务机又称行政机 是世界一流企业、国家政府或个人的专用飞机。目前全球拥有量为 8045 架 美国就有 5532 架。据了解，世界前 500 强企业也都拥有自己的公务机。

远大公司是湖南长沙的一家私营高科技企业,6年间从成立到发展已成为世界最大的直燃机制造商。虽然远大每年在广告上的投入就高达3亿元,但它距离世界500强还有相当一段距离。因此,远大购飞机一事引发出了这样那样的猜测和议论,就连美国塞斯纳斯公司也在拥有中国私营企业第一个飞机用户时,兴奋中感到震惊。

远大买公务机在中国屈指可数,中国私营企业中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经营实力不断增强、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日益显著的企业却是数不胜数。中国最大的家族私营企业——拥有10亿元个人资产、控制20亿元集团资产、年营业额超过50亿元的希望集团有限公司的刘氏四兄弟从1984年开始,由“养殖专业户”到进军高科技产业,跨行业、跨地区地经营,使人们从他们的发迹中,看到了国家政策的稳定性和私营企业求发展的方向。

满意国内经济环境

1999年春天,《今日美国》杂志记者采访科利华软件集团总裁宋朝弟时,宋朝弟告诉他,前几年政府对国有企业和私营企业待遇不一样,现在已经不存在了。在回答记者提出的私营企业进出口权和修改宪法问题时,宋朝弟说,经过几年的创业、积累,现在对私营企业来说恰恰需要政策、环境的变化。正巧在这个时候,国家决定给私营企业进出口经营权,我们自身的感受是,目前是国内整个环境最好的状态。也就是说,新政策出台是及时的,假如5年前给我,我也没用,及时就可以了,这有利于我们开拓国际市场。

1998年全国私营企业共创产值5853.25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1.92%。创汇私营企业6082户,出口创汇折合人民币187.61亿元。同时,私营企业户数、从业人员的快速增长,为城镇新增劳动力就业、下岗职工安置、农村剩余劳动力就地转移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仅据有关部门最近两年的不完全统计,私营企业吸纳安置下岗职工已超过650万人次。浙江省富阳市的私营企业不仅吸纳再就业人员7000余人,而且创造的工业产值和上缴税金均达全市工业总产值、财政收入的60%以上,占富阳经济的半壁江山。北京私营企业迅猛发

展由 1988 年的 8 户发展到目前的 5 万多户,10 年间增长 6000 多倍,其中高科技企业近千家。

改革开放以来的实践证明,与我国现阶段的生产力水平相适应,私营经济存在和发展不但是必需的,而且具有相当大的发展空间。

私营公司的生存空间

从目前私营公司的发展现状来看,大多数私营公司规模普遍较小,大都是中小型企业。那么,入世之后,在国内外公司的夹击之下,私营公司生存的空间在哪里?

○自然生存空间

为了获得超额利润,追求“规模经济性”,大企业一般采用少品种、大批量的方式,这就自然为中小企业留下了很多大企业难于涉足的狭缝地带,我们称这些经营领域为“自然小生位”。

常见的自然小生位产品特点是:市场规模较小,对大企业来说生产价值不大的产品,大企业认为信誉风险大的产品,属于多品种、小批量生产方式的产品;小批量特殊专用产品。很多中小企业正是选择自然小生位投入经营资源,在与大企业不发生竞争的情况下成长起来的。例如,莱芜市一位私营企业家在进行市场调查时发现,天津虽是全国有名的“布窝子”,轻纺工业十分发达,但产品主要是向高、精、尖发展,微利低档棉布无人问津。但天津也有低收入群众,需要低档布料,就是其他消费者也需要一定数量的低档棉布做窗帘布、衣服内里、被子里等,还有许多老年人依然保持着穿布衣的习惯。于是他组织本厂大量生产低档棉布向天津市场推销,很受欢迎。又如,北京开关设备厂是个集体小厂,它了解到全国六家制造电器控制设备的国营大厂基本上占领了全国市场,但它们不生产数量少、规格杂的非标准型电器控制设备,有这种需求的用户跑遍全国也找不到制造厂家。另外,这些大企业采用年度订货的办法,一些一时急用设备的